

歙县顺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7日，歙县顺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黄山现代服务业产业园 XB08-04-01 地块；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行业类别：卫生

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在黄山现代服务业产业园购置项目建设用地 63491.23 平方米（95.2 亩），主要建设医院、休闲活动中心、报告厅、养老公寓及配套基础设施，总建筑面积约 86362.82 平方米。项目设置床位 780 张，其中医院医疗床位 480 张，养老公寓床位 300 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2月27日黄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进行立项，歙县顺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并委托巢湖中环环境科学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项目于2017年8月30日获得黄山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2017]236号）。2017年9月开始建设，2019年9月阶段性建成，现阶段已建成医院医疗床位480张及配套的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目前报告厅、休闲活动中心、养老公寓及配套基础设施未完全建成。

项目开工时间：2017年9月。

项目竣工时间：2019年9月。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现阶段实际总投资为 40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7 万元，所占比例 1.0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中的医院、休闲活动中心，医院医疗床位 480 张及配套的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等。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不包括放射类设备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核实，本次现阶段验收范围内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医院综合楼功能布局发生变化，未增加科室，调整了废物贮存室位置，医疗废物贮存室设置于院区东侧，环境影响不变；氧气供应储罐增加了 1.2t，环境影响不变；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现阶段运营期废水分为医院医疗废水。医院医疗废水包括门诊废水、病床废水、医护人员生活污水及食堂餐饮废水等。

项目区域采用雨、污分流排水，医院医疗废水经医院化粪池预处理（其中体检中心酸碱废液经中和池预处理）后排入自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位于医院地块北侧，西距养老公寓 104m，东距拟建惠仁心苑小区最近居民楼 152m，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 600m³/d。

（二）废气

本项目现阶段运营期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恶臭、食堂油烟和汽车尾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医院污水处理站废气、食堂餐饮油烟废气及汽车尾气。医院污水处理站采取地埋式设置，同时安装生物流化床除臭装置，污水处理站废气经生物除臭后通过排气筒引至医院综合大楼屋顶高空排放。食堂餐饮油烟废气经餐饮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处理后通过油烟专用通道高于屋顶排放。项目设置地面生态停车场，同时地下停车场安装设置机械强制排风系统，使汽车尾气经专

用管道通过高于地面的绿化带排放，同时加强交通疏导。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从污水处理站边界开始计算，根据现场踏查，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食品加工厂等敏感点，满足要求（后附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三）噪声

本项目现阶段运营期主要噪声源包括中央空调机组、风机和各种泵等。

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1）水泵等设备设减振浮筑基础，水管上设橡胶减振接头，设于设备房内。

（2）风机等设备选用低噪声、低转速、质量好的风机，并设减振基础，进出风口安装消声装置。

（3）中央空调风冷机组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在送风、回风、新风管上加消声器。

（4）加强场区绿化，充分利用距离衰减和草丛、树木的吸声作用降噪。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现阶段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固体废物以及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

医疗废物、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固废，项目医院建设医疗废物贮存室，建筑面积 30m²，医疗废物经医疗废物贮存室暂存后交由黄山福昌医疗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4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经石灰消毒和板框压滤机压滤后封装经危险废物贮存室暂存后必须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数据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医院污水排口中的 pH、COD、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粪大肠菌群（MPN/L）、总余氯及动植物油等 8 个因子浓度均达到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无组织 H₂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04mg/m³，氯气未检出，NH₃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23mg/m³，臭气浓度（无量纲）均小于 10mg/m³，污水处理站周边废气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中标准要求。即：氨 1.0mg/m³，硫化氢 0.03mg/m³，臭气浓度（无量纲）10mg/m³。

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从污水处理站边界开始计算，根据现场踏查，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食品加工厂等敏感点，满足要求（后附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图）。

3、厂界噪声

监测数据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四周厂界及敏感点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现阶段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医疗废物、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固体废物以及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

医疗废物、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属于危险固废，项目医院建设医疗废物贮存室，建筑面积 30m²，医疗废物经医疗废物贮存室暂存后交由黄山福昌医疗危险废物处置中心有限公司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4 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医院化粪池和污水处理站污泥经石灰消毒和板框压滤机压滤后封装经危险废物贮存室暂存后必须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5、公众意见调查情况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调查人群对医院的建设和运行表示满意。

总之，本项目施工至试运营期间对周围群众没有产生不良影响，周围群众对医院的环保工作满意度较高。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歙县顺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工程建设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歙县顺通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现阶段基本落实了《歙县顺通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目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较好的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满足排放要求，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歙县顺通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通过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专家意见

- （1）核实项目验收内容，进一步分析环评及批复、实际建设符合性。
- （2）完善污水处理站污泥处理、储存及管理制度。
- （3）核实特殊废水产排情况，补充影像科废水处置措施。
- （4）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环境监测计划。
- （5）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 - 2016）规范化编制验收报告。



歙县顺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黄山昌仁健康（医养结合综合体）产业园项目

阶段性竣工验收组名单